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3〕网挂第462号

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3〕网挂第462号	渌口区淦田镇	1297.2	商业用地	163	163	20	40年	容积率：≤2.5；建筑密度：≤40%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土地开发程度。

三、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只能在互联网上，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zzzyjy.cn（以下简称网挂系统）进行。只有通过办理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按要求足额交付竞买保证金的竞买人，才能参加网上挂牌出让活动。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七、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zzzyj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3年12月4日至2024年1月2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八、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3年12月25日8:00至2024年1月2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3年12月25日8:00至2024年1月4日9:00止。

九、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4年1月2日17:00。在挂牌期限截止前，竞买人应当进行至少一次有效报价，方有资格参加该宗地的网上限时竞价，按出价最高者竞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十、出让要求的其他交易条件：

（一）须按照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2023年11月10日出具的《株洲市渌口区规划条件通知书》及蓝线图实施。

（二）竞得人在成交后10个工作日内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按现状交地。

（三）地上建筑物12万元，竞买人自确认最高报价人身份日起5个工作日内，须将该地面建筑物价款12万元全额缴入指定财政账户（户名：株洲市渌口区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账号5031756900015，开户行：湖南银行株洲渌口支行）方可签订《成交确认书》，否则竞买无效，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最高报价人自行承担。

（四）建议前期用地成本经财政、审计等相关部门审定后予以列支，相关用地矛盾由国资委、属地政府与竞得人共同协调处理。

十一、竞得人须在网上挂牌出让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办理《成交确认书》中的资料审查和交易服务费缴纳等手续。对资料审查不合格或未按期缴纳交易服务费的，成交结果无效，取消竞得人资格，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依法对地块重新处置。

十二、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一）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二）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资源交易科）

（三）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101310

（四）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咨询电话：0731-27697663（规划用地股）

（五）CA线下现场办理地址和线上办理网址：

1.线下现场办理地址：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株洲市天元区牛家牌路）一楼大厅。

2.线上办理网址：https://casign.hns-ggzy.com:7080/ca- hunanplatform/operation/assistantCA?type=2

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12月4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3〕网挂第463号

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3〕网挂第463号	渌口区渌口镇	1384	商业用地	337	337	20	40年	容积率：≤2.5；建筑密度：≤40%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土地开发程度。

三、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只能在互联网上，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zzzyjy.cn（以下简称网挂系统）进行。只有通过办理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按要求足额交付竞买保证金的竞买人，才能参加网上挂牌出让活动。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七、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zzzyj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3年12月4日至2024年1月2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八、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3年12月25日8:00至2024年1月2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3年12月25日8:00至2024年1月4日9:00止。

九、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4年1月2日17:00。在挂牌期限截止前，竞买人应当进行至少一次有效报价，方有资格参加该宗地的网上限时竞价，按出价最高者竞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十、出让要求的其他交易条件：

（一）须按照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2023年11月10日出具的《株洲市渌口区规划条件通知书》及蓝线图实施。

（二）竞得人在成交后10个工作日内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按现状交地。

（三）地上建筑物3万元，竞买人自确认最高报价人身份日起5个工作日内，须将该地面建筑物价款3万元全额缴入指定财政账户（户名：株洲市渌口区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账号5031756900015，开户行：湖南银行株洲渌口支行）方可签订《成交确认书》，否则竞买无效，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最高报价人自行承担。

（四）建议前期用地成本经财政、审计等相关部门审定后予以列支，相关用地矛盾由国资委、属地政府与竞得人共同协调处理。

十一、竞得人须在网上挂牌出让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办理《成交确认书》中的资料审查和交易服务费缴纳等手续。对资料审查不合格或未按期缴纳交易服务费的，成交结果无效，取消竞得人资格，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依法对地块重新处置。

十二、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一）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二）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资源交易科）

（三）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101310

（四）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咨询电话：0731-27697663（规划用地股）

（五）CA线下现场办理地址和线上办理网址：

1.线下现场办理地址：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株洲市天元区牛家牌路）一楼大厅。

2.线上办理网址：https://casign.hns-ggzy.com:7080/ca- hunanplatform/operation/assistantCA?type=2

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12月4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3〕网挂第464号

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3〕网挂第464号	渌口区渌口镇	689.54	商业用地	200	200	20	40年	容积率：≤2.5；建筑密度：≤100%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土地开发程度。

三、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只能在互联网上，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zzzyjy.cn（以下简称网挂系统）进行。只有通过办理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按要求足额交付竞买保证金的竞买人，才能参加网上挂牌出让活动。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七、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zzzyj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3年12月4日至2024年1月2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八、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3年12月25日8:00至2024年1月2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3年12月25日8:00至2024年1月4日9:00止。

九、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4年1月2日17:00。在挂牌期限截止前，竞买人应当进行至少一次有效报价，方有资格参加该宗地的网上限时竞价，按出价最高者竞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十、出让要求的其他交易条件：

（一）须按照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2023年11月10日出具的《株洲市渌口区规划条件通知书》及蓝线图实施。

（二）竞得人在成交后10个工作日内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按现状交地。

（三）地上建筑物20万元，竞买人自确认最高报价人身份日起5个工作日内，须将该地面建筑物价款20万元全额缴入指定财政账户（户名：株洲市渌口区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账号5031756900015，开户行：湖南银行株洲渌口支行）方可签订《成交确认书》，否则竞买无效，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最高报价人自行承担。

（四）建议前期用地成本经财政、审计等相关部门审定后予以列支，相关用地矛盾由国资委、属地政府与竞得人共同协调处理。

十一、竞得人须在网上挂牌出让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办理《成交确认书》中的资料审查和交易服务费缴纳等手续。对资料审查不合格或未按期缴纳交易服务费的，成交结果无效，取消竞得人资格，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依法对地块重新处置。

十二、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一）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二）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资源交易科）

（三）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101310

（四）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咨询电话：0731-27697663（规划用地股）

（五）CA线下现场办理地址和线上办理网址：

1.线下现场办理地址：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株洲市天元区牛家牌路）一楼大厅。

2.线上办理网址：https://casign.hns-ggzy.com:7080/ca- hunanplatform/operation/assistantCA?type=2

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12月04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3〕网挂第465号

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3〕网挂第465号	渌口区龙门镇	1014.08	商业用地	85	85	20	40年	容积率：≤2.5；建筑密度：≤90%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土地开发程度。

三、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只能在互联网上，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zzzyjy.cn（以下简称网挂系统）进行。只有通过办理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按要求足额交付竞买保证金的竞买人，才能参加网上挂牌出让活动。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七、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zzzyj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3年12月4日至2024年1月2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八、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3年12月25日8:00至2024年1月2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3年12月25日8:00至2024年1月4日9:00止。

九、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4年1月2日17:00。在挂牌期限截止前，竞买人应当进行至少一次有效报价，方有资格参加该宗地的网上限时竞价，按出价最高者竞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十、出让要求的其他交易条件：

（一）须按照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2023年11月10日出具的《株洲市渌口区规划条件通知书》及蓝线图实施。

（二）竞得人在成交后10个工作日内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按现状交地。

（三）地上建筑物3万元，竞买人自确认最高报价人身份日起5个工作日内，须将该地面建筑物价款3万元全额缴入指定财政账户（户名：株洲市渌口区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账号5031756900015，开户行：湖南银行株洲渌口支行）方可签订《成交确认书》，否则竞买无效，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最高报价人自行承担。

（四）建议前期用地成本经财政、审计等相关部门审定后予以列支，相关用地矛盾由国资委、属地政府与竞得人共同协调处理。

十一、竞得人须在网上挂牌出让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办理《成交确认书》中的资料审查和交易服务费缴纳等手续。对资料审查不合格或未按期缴纳交易服务费的，成交结果无效，取消竞得人资格，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依法对地块重新处置。

十二、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一）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二）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资源交易科）

（三）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101310

（四）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咨询电话：0731-27697663（规划用地股）

（五）CA线下现场办理地址和线上办理网址：

1.线下现场办理地址：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株洲市天元区牛家牌路）一楼大厅。

2.线上办理网址：https://casign.hns-ggzy.com:7080/ca- hunanplatform/operation/assistantCA?type=2

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12月4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3〕网挂第466号

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3〕网挂第466号	渌口区渌口镇	573.33	商业用地	63	63	20	40年	容积率：≤2.5；建筑密度：≤30%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土地开发程度。

三、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只能在互联网上，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zzzyjy.cn（以下简称网挂系统）进行。只有通过办理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按要求足额交付竞买保证金的竞买人，才能参加网上挂牌出让活动。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七、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zzzyj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3年12月4日至2024年1月2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八、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3年12月25日8:00至2024年1月2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3年12月25日8:00至2024年1月4日9:00止。

九、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4年1月2日17:00。在挂牌期限截止前，竞买人应当进行至少一次有效报价，方有资格参加该宗地的网上限时竞价，按出价最高者竞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十、出让要求的其他交易条件：

（一）须按照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2023年11月10日出具的《株洲市渌口区规划条件通知书》及蓝线图实施。

（二）竞得人在成交后10个工作日内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按现状交地。

（三）地上建筑物3万元，竞买人自确认最高报价人身份日起5个工作日内，须将该地面建筑物价款3万元全额缴入指定财政账户（户名：株洲市渌口区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账号5031756900015，开户行：湖南银行株洲渌口支行）方可签订《成交确认书》，否则竞买无效，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最高报价人自行承担。

（四）建议前期用地成本经财政、审计等相关部门审定后予以列支，相关用地矛盾由国资委、属地政府与竞得人共同协调处理。

十一、竞得人须在网上挂牌出让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办理《成交确认书》中的资料审查和交易服务费缴纳等手续。对资料审查不合格或未按期缴纳交易服务费的，成交结果无效，取消竞得人资格，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依法对地块重新处置。

十二、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一）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二）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资源交易科）

（三）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101310

（四）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咨询电话：0731-27697663（规划用地股）

（五）CA线下现场办理地址和线上办理网址：

1.线下现场办理地址：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株洲市天元区牛家牌路）一楼大厅。

2.线上办理网址：https://casign.hns-ggzy.com:7080/ca- hunanplatform/operation/assistantCA?type=2

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12月4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3〕网挂第467号

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3〕网挂第467号	渌口区朱亭镇	44.39	商业用地	5	5	20	40年	容积率：≤2.5；建筑密度：≤100%

二、土地开发程度：现状土地开发程度。

三、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只能在互联网上，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zzzyjy.cn（以下简称网挂系统）进行。只有通过办理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按要求足额交付竞买保证金的竞买人，才能参加网上挂牌出让活动。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七、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zzzyj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3年12月4日至2024年1月2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八、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3年12月25日8:00至2024年1月2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3年12月25日8:00至2024年1月4日9:00止。

九、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4年1月2日17:00。在挂牌期限截止前，竞买人应当进行至少一次有效报价，方有资格参加该宗地的网上限时竞价，按出价最高者竞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十、出让要求的其他交易条件：

（一）须按照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2023年11月10日出具的《株洲市渌口区规划条件通知书》及蓝线图实施。

（二）竞得人在成交后10个工作日内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按现状交地。

（三）地上建筑物3万元，竞买人自确认最高报价人身份日起5个工作日内，须将该地面建筑物价款3万元全额缴入指定财政账户（户名：株洲市渌口区财政局非税收入汇缴结算户，账号5031756900015，开户行：湖南银行株洲渌口支行）方可签订《成交确认书》，否则竞买无效，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最高报价人自行承担。

（四）建议前期用地成本经财政、审计等相关部门审定后予以列支，相关用地矛盾由国资委、属地政府与竞得人共同协调处理。

十一、竞得人须在网上挂牌出让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在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办理《成交确认书》中的资料审查和交易服务费缴纳等手续。对资料审查不合格或未按期缴纳交易服务费的，成交结果无效，取消竞得人资格，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依法对地块重新处置。

十二、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一）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二）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资源交易科）

（三）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101310

（四）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咨询电话：0731-27697663（规划用地股）

（五）CA线下现场办理地址和线上办理网址：

1.线下现场办理地址：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株洲市天元区牛家牌路）一楼大厅。

2.线上办理网址：https://casign.hns-ggzy.com:7080/ca- hunanplatform/operation/assistantCA?type=2

株洲市渌口区自然资源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12月4日